



沙田區議會

衛生及環境委員會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
會議報告

(1) 委員會討論：

- (i) 渠務署提交的“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計劃－工程進度匯報”，並通過以下臨時動議：

“背景

渠務署就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一事向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簡介有關計劃前，已於 2020 年 10 月 27 日於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申請撥款，就此安排我們深表不滿，也質疑沙田民政專員未有根據民政事務總署網頁所列出的職能「為區議會及部門之間的橋樑」及「與社區的各階層人士保持密切的聯絡，並向政府反映他們所關注的事務及問題。」

動議

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就上述工程，提出下列要求：

1. 要求發展局就騰出沙田污水處理廠後，就該 28 公頃土地的規劃及發展盡早諮詢區議會及沙田居民，回應市民日益關注的居住環境、交通和環保問題；
2. 盡快落實加強馬鞍山污水泵房設施，並改善其除臭味系統的效能以舒緩日益增加的污水流量衍生的臭味；

3. 因應公眾對武漢肺炎疫情的擔憂，將現有埋藏於九龍城浸信會禧年小學的加壓污水管（原有污水喉管），增建多一組加壓污水管，以提供多一組管道，加強檢查原有污水喉管，避免源禾路及火炭路污水喉管爆裂事件再次發生，免卻土地下陷及散播傳染病的風險；
4. 定期就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計劃到區議會匯報及諮詢。”（一致通過）；

(ii) “政府計劃在新界東開設長期檢測中心事宜”，並通過以下臨時動議：

動議一

“2020年10月31日，早上九時，新聞消息透露政府已經選定4個地點作長期檢測中心，當中包括以沙田瀝源社區會堂作為新界東的長期檢測中心選址。當日下午近十二時，沙田民政署職員以電話方式通知瀝源區議員有關的消息。有關消息公佈之後，立即惹來瀝源邨居民、商戶及其他持份者強烈的反對。

反對使用瀝源社區會堂作長期檢測中心選址的理由如下：

1. 瀝源社區會堂過於接近民居

據林鄭月娥表示長期檢測中心有兩項功能，「若某一區有特別群組，或小區、屋邨出現感染情況，政府可更快動員安排檢測服務」以及「讓市民以付費形式獲得核酸檢測服務」。由此可見，長期檢測中心必然會招致感染人士或高風險接觸者到臨，增加鄰近民居感染的危險。

瀝源社區會堂位於瀝源邨中心，並在兩所小學之間，附近有長者中心、安老院舍和幼稚園。平日，不少長者會坐於瀝源邨中心附近的公共空間休憩，而上、下課時段，亦有大量學童會途經瀝源社區會堂。長期檢

測中心的選址，過於接近民居，大大增加鄰近居民的感染風險。

2. 長期檢測中心不應設立於長者和兒童較多的社區

根據醫管局總行政經理張德麟分析，長者感染新冠肺炎的死亡率較高，80 歲以上長者若不幸感染新冠肺炎，死亡率更可以高達 34.1%。另一方面，明報亦有引用不同的事例和研究指出，兒童防疫意識較低，容易感染新冠肺炎，當兒童染疫，較易患上致命併發症。

當政府為長期檢測中心選址時，除了應盡可能遠離民居，更應避免選擇長者和兒童較多的位置。瀝源邨是沙田最早的公屋，邨內居民幾乎都是長者，當中不少更是八十歲以上，另外，瀝源社區會堂更是在兩所小學之間，再者，貴和樓平台有一所幼稚園，地下則有長者中心，而福海樓則有一所安老院舍。由此可見，以瀝源社區會堂作為長期檢測中心選址，對長者、幼童構成極大的健康風險，絕非良好選項。

3. 影響鄰近商戶之生意

今年 6 月，香港不幸發生新冠肺炎第二波爆發，瀝源邨正是其中一個重災區，祿泉樓總共有 9 人確診。是次大規模爆發，一方面致使人心惶惶，居民嚴重不安，另一方面，鄰近瀝源商場生意大受打擊。有部份商戶甚至表示，生意因為祿泉樓的疫情而下跌超過一半。如今，政府選定以沙田瀝源社區會堂作為長期檢測中心，商戶擔心有關決定會影響生意，如不幸因此而令瀝源邨再次出現疫情，商戶實在無力克服生意暴跌的衝擊。

動議：

基於瀝源邨六個互助委員會主席及商會副主席一致反對以瀝源社區會堂作長期檢測中心，詳見附件，因此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建議政府當局撤回以瀝源社區會堂作為新界東的長期檢測中心選址的決定，並建議政

府考慮以源禾路體育館或同位於源禾路的賽馬會公眾壁球場作為長期檢測中心選址。”(一致通過)；以及

動議二

“背景

10月31日食物及衛生局宣佈選定四個地點作為長期病毒測試中心，當中包括瀝源社區會堂，事前未有有諮詢沙田居民及沙田區議會，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對此極為不滿。

動議

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反對以瀝源社區會堂作為社區病毒測試中心，並要求食物及衛生局及有關部門於11月19日的沙田區議會會議上或上述測試中心啟用前，到區議會交代以下事項：

1. 長期社區病毒測試中心的選址準則；
 2. 就病毒測試中心的具體場地通風、出入口安排、人流控制、樣本儲存、採樣人員穿上及脫下保護衣等方面安排；
 3. 瀝源社區會堂場地管理及私人團體申請場地的收費事宜；
 4. 市民以社區病毒測試結果申請健康碼、粵康碼、澳康碼的手續及安排。”(一致通過)；
- (iii)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和社會福利署就“沙田和馬鞍山小販事宜”提問作出的回覆；以及
- (iv) 食環署、香港警務處、勞工處和沙田民政事務處就“沙田區外傭聚集事宜”提問作出的回覆。

(2) 委員會通過：

(i)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活動合辦機構及撥款申請；以及

(ii)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更新成員名單。

(3) 委員會備悉：

(i) 政府部門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回覆；

(ii) 工作小組報告；

(iii) 沙田區環境衛生服務統計概覽(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以及

(iv) 牛皮沙村公廁及火炭村公廁優化工程。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20/4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